

# 2023年商铺租赁合同法律规定(大全10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 商铺租赁合同法律规定篇一

甲方(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使用商铺等租赁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 第一条 商铺位置、面积

乙方承租的场地位于郴州市北湖商业城 3 栋201号商铺，租赁面积见房产证。。租金、物业管理费用按以上租赁面积计收。

### 第二条 商铺用途

1、上述商铺用于经营：服装，如果乙方要求改变商铺用途(包括改变经营品牌)，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2、乙方应按甲方提供的招牌位置安放招牌，招牌的规格必须取得甲方同意，超出指定部分为租赁广告位置，乙方如需使用，应与甲方另行签定广告发布租赁合同(乙方招牌使用位置图附后)。

### 第三条 租赁期限

- 1、租赁期限为年，租赁期限自月年 月日止。
- 2、甲方于年月日将商铺交付乙方使用。
- 3、乙方应按甲方提供的招牌位置安放招牌，超出指定部分为物业公司管理的广告位置，乙方如需使用应与物业公司另行签订广告发布租赁合同。

### 第四条 租金、水电和物业管理费及支付方式

- 1、该商铺租金第一年每月元/月，乙方按期支付合同租金，以三个月为一期，合计每期租金壹拾伍万陆仟元整。自签定合同当天一次性付清第一期租金，以后每期租金在每期的第一个月3 日前(节假日顺延)支付当期租金给甲方。如乙方不按时交纳租金则应承担迟延交纳租金的滞纳金(每日按万分之五计算)。租金第二年开始递增5%。
- 2、乙方负责承担因经营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乙方经营实际发生的水、电、电话、工商、税务等费用。
- 3、免租装修期自商铺交付给乙方之日起开始计算为天。

### 第五条 履约保证金

乙方在签定本合同当日支付履约保证金人民币乙方未违约的情况下，自乙方退还铺位之日起10日内甲方须将上述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返还乙方。如乙方无能力在规定的交纳租金期限内征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可从履约保证金中抵扣一个月，如第二个月乙方仍不交纳租金则视为甲乙双方的租赁合同自行解除，甲方有权收回乙方所租赁的商铺，剩余的二个月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赔偿给甲方。乙方不得以保证金为由拒付租金、水电及物业管理等费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因乙方原因要求退租，则上述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用于补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 第六条 商铺装修及防护责任

1、租赁商铺由乙方自行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须遵守《物业管理公约》，遵守物业管理公司对北湖商业城整体形象的相关规定。乙方因任何原因离场，均需将装修部分无偿并且完整的交付甲方，不得损坏，否则由乙方予以赔偿。

2、乙方装修方案及方案的修改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乙方装修时，不得更改租赁铺位内、外的主体结构及任何水、电等公共设施、设施。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赔偿。

3、乙方承担承租期内防火、防盗、消防、计生、卫生及房屋的维修责任和费用。

4、铺面的卷闸门在交付乙方时完好无损，已经乙方确认。铺面的卷闸门因系易损件，故乙方应妥善使用和维护。如出现故障等由乙方负责修理，甲方不承担修理费用。

## 第七条 商铺转让

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需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将商铺转让给他人，乙方只能在合同约定的租期内进行转让，并且要交清所有应由乙方交纳的费用。鉴于双方在签订合同时，甲方给予了乙方优惠，不存在对第三方优惠问题，故甲方有权从转让中获得收益。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房屋，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归甲方所有。因此而造成损失的，由

乙方负责赔偿：

- 1、承租的房屋擅自拆改结构或改变用途的；
- 2、承租的房屋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转让、转借他人或擅自与他人调换使用的；
- 4、故意损坏承租房屋的；
- 5、违反法律及相关物业管理规定进行非法经营的；
- 6、法律、法规规定其他可以收回。

(二)因甲方的责任耽误乙方经营时间的，甲方按耽误的天数计算免收乙方租金。

(三)因政策原因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原因而导致违约或合同不能履行的，双方互不追究赔偿责任。

(四)在消防、安全等危及经营业主共同利益的紧急情况下及乙方拖欠费用而关门停业超过10天，甲方有权未经乙方许可而进入乙方租赁商铺进行相应处理或收回商铺。

## 第九条 合同终止、解除及续约

本合同履行期满，合同自行终止；

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由双方结算之后合同终止；

合同自行终止，双方同意终止或解除时，一方应在三日内与甲方结清有关费用，办理退还商铺的移交手续。

合同终止后，不影响一方向另一方索赔的权利。

租赁期届满后，乙方如需继续租用商铺的，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承租权，同时应在期满三个月前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双方重新商议另行签订合同，如乙方未按时递交书面申请，甲方可对外公开招租，乙方应予以配合工作。如乙方既不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又不退还商铺，乙方则应从租赁期满的次日起，双倍支付租金给甲方。

## 第十条 其他事项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予以解决，协商不成则可通过诉讼解决，为尽事宜另行协商。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商铺租赁合同法律规定篇二

出租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将\_\_\_\_\_出租给乙方经营使用，经双方共同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甲方店面包括二层租给乙方，租期为\_\_\_\_\_年，从\_\_\_\_\_年月\_\_\_\_\_日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二、乙方每年向甲方缴纳租金为人民币\_\_\_\_\_元整，分\_\_\_\_\_月份缴纳，每月租金为\_\_\_\_\_元整，乙方应在每月\_\_\_\_\_日前缴清。

三、乙方应按时足额支付租金，逾期未付清租金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收回店面，没收押金。

四、乙方必须对甲方的财产妥善爱护使用，并负责维修，若有损坏，应照价赔偿。

五、租赁期间，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工商、税收、卫生、房屋出租税费等其它一切费用由乙方缴纳。

六、租赁期间，乙方如需装修在不影响整体结构和外观的前提下，必须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进行，所需各种费用由乙方自付，租赁期满装修部分不得拆除。

七、租赁期间，乙方不得将店面转让给他人使用，乙方在租赁未到期间，需要解除合同时，甲方将没收乙方押金。如乙方找到他人出租，必须得先通过甲方同意，由甲方与他人签订合同后，再退还乙方押金。

八、乙方租赁期间满，必须将店面、房间完整无损交还甲方，所经营的商品乙方自行处理。如需续租，乙方应在合同到期前两个月向甲方告知，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

九、本合同订立之日，乙方交押金\_\_\_\_\_元给甲方，合同期满，如果乙方没有违约，甲方将押金归还乙方。

十、本合同签订之前店面的一切债务由甲方自行负责，本合同签订之后店面的一切债务由乙方负责。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从签字之日起生效执行。

甲方签字、\_\_\_\_\_乙方签字、\_\_\_\_\_

身份证、\_\_\_\_\_身份证、\_\_\_\_\_

联系电话、\_\_\_\_\_联系电话、\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商铺租赁合同法律规定篇三

合同编号：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所拥有的事宜，订立本合同。本合同结合甲乙双方的实际情况，在双方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制定，是双方真实意思的表达。

## 一、出租情况

1-1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主要情况如下：座落：上海市\_\_\_\_\_区\_\_\_\_\_路\_\_\_\_\_号(弄)\_\_\_\_\_室(以下简称该房屋)。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土地用途：\_\_\_\_\_。结构：\_\_\_\_\_。楼层：本房屋所在建筑共\_\_\_\_\_层，本房屋位于第\_\_\_\_\_层，有/无电梯。装修情况：精装修房配家具和电器(清单见后)。(简装修不配家具电器)(毛坯房)该房屋的房产证及平面图复印件见本合同附件(一)。甲方已向乙方出示原件，乙方确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房地产权证证书编号：\_\_\_\_\_。

1-2甲方作为该房屋的房地产权人与乙方建立租赁关系。签订本合同前，甲方已告诉乙方该房屋未设定抵押。甲方作为该房屋的房地产权人与乙方建立租赁关系。签订本合同前，甲方已告诉乙方该房屋已设定抵押(按揭)。甲方保证本租赁事宜已经抵押权人同意。若因抵押原因需要处分本房屋，双方同意按本合同第九部分解除本合同的条件的相关内容处理。1-3本房屋的产权共有人包括：\_\_\_\_\_。甲方保证所有产权共有人均同意将该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并与甲方共同在本合同上签字确认，出租的房屋没有权属纠纷。(产权共有人以授权的方式委托甲方签字，甲方保证授权委托书

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4该房屋的公用或合用部位的使用范围、条件和要求;现有装修、附属设施、设备状况和甲方同意乙方自行装修和增设附属设施的内容、标准及需约定的有关事宜，由甲、乙双方分别在本合同附件(二)、(三)中加以列明。甲、乙双方同意该附件作为甲方向乙方交付该房屋和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向甲方返还该房屋的验收依据。

## 二、租赁用途

2-1 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作为乙方办公营业使用，乙方保证遵守国家和本市有关房屋使用和物业管理的规定。

2-2 乙方保证在租赁期内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以及按规定须经有关部门审批而未核准前，不得擅自改变上述约定的使用用途。

## 三、交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3-1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乙方交付该房屋。房屋租赁期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其中\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期间的时间，甲方同意该段时间做为乙方筹备和装修时间，不计入正式租期。乙方同意为该段装修时间向甲方补偿人民币\_\_\_\_\_元。

3-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如期返还。乙方需要继续承租该房屋的，则应于租赁期届满前\_\_\_\_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租金等租赁条件均根据当时的实际情况做相应调整。

## 四、租金、支付方式和限期



4-1甲、乙双方约定，该房屋每月租金总计为人民币\_\_\_\_\_元  
(大写：\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_\_\_\_\_角整)。该房屋租金\_\_\_\_\_年内不变，自\_\_\_\_\_年\_\_月\_\_日起，双方同意对租金标准进行调整，具体细节由双方根据当时的具体情况协商确定，双方同意租金调整幅度在\_\_\_\_\_ %范围之内。租赁期满后若乙方需要继续租赁且甲方同意，双方可协商对租金进行调整。有关调整事宜由甲、乙双方在补充条款中约定。

4-2 乙方应于每月\_\_\_\_\_日前向甲方支付租金。逾期支付的，逾期一日，则乙方需按日租金的千分之\_\_\_\_\_支付滞纳金。

4-3 乙方支付租金的方式如下：乙方可以使用支票、现金支付房租。甲方收到乙方所交的房租后，应在3日内向乙方提供正式的租赁费发票。

## 五、 保证金和其他费用

5-1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交付该房屋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房屋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_\_\_\_\_个月的租金，即人民币\_\_\_\_\_元。甲方收取保证金后应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租赁关系终止时，甲方收取的房屋租赁保证金除用以抵充合同约定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外，剩余部分无息归还乙方。

5-2租赁期间，使用该房屋所发生的水、电、煤气、通讯等费用、房屋和设备日常维修由乙方承担。设备、房屋维修、物业管理费和其他有关费用，由甲方承担。(房屋日常费用指房屋日常发生的小的损坏所造成的维修费用，包括灯、门、水电、燃气设施以及其他属于甲方的设施。房屋出现大的、非乙方使用所造成的损坏所造成的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包括墙体裂缝、基础下沉、房屋漏雨渗水等。)

5—3双方同意由乙方负责办理本房屋的意外保险事宜，并承担保险费用，保险受益人为甲乙双方。保险范围包括：甲方

拥有产权的本房屋、设施、家具和电器;乙方拥有的家具电器设备。若因发生意外情况如火灾等造成双方的财产损失,由双方共同向保险公司索赔。所获赔偿金按照所保险合同中保险的内容由双方分享。

## 六、房屋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_\_\_\_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另外,属于甲方维修范围需要进行大修时,若因维修工作对乙方的营业造成较大和较长时间的影响,甚至导致乙方完全无法营业,甲方同意在乙方受影响期间适当减少或免除乙方的租金,具体减免比例由双方根据影响时间和影响程度协商确定。市政工程、道路和设施维修或公共部分维修所造成的影响不属于此范围,但双方同意根据实际情况通过协商的方式妥善解决。

6-2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6-3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房屋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2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房屋的影响。

6-4除本合同附件(三)外,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 and 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由甲方委托乙方报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乙方增设的附属设施和设备及其维修责任由乙方负责。

6-5 乙方保证按本合同规定合法使用该房屋,不得擅自改变使用性质。

6-6 乙方保证不在该房屋内存放危险物品。否则，如该房屋及附属设施因此受损，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 七、房屋返还时的状态

7-1除甲方同意乙方续租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的租期届满后的当日内应返还该房屋，未经甲方同意逾期返还房屋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合同所规定的租金标准的1.5倍向甲方支付该房屋占用使用费。

7-2 乙方返还该房屋应当符合正常使用后的状态。返还时，应经甲方验收认可，并相互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7-3属于乙方的家具、电器等设备由乙方负责搬走。由乙方增加的装修(包括新增固定的隔墙、窗、灯具、门及其他拆卸后会损坏室内状况的情况等)乙方不得拆除，以免破坏室内的装修状况。(或由双方根据当时的实际情况协商处理)

## 八、转租、转让和交换

8-1乙方在租赁期内，需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方可将该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给他人。

8-2 乙方转租该房屋，应按规定与承租方订立书面的转租合同。并按规定由甲方(或甲方委托乙方)向上海\_\_\_\_\_区房地产交易中心办理登记备案。

须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转让或交换后，该房屋承租权的受让人或交换人应与甲方签订租赁主体变更合同并继续履行本合同。

8-4在租赁期内，甲方如需出售该房屋，应提前\_\_\_\_个月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根据国家法律，甲方出售本房屋给第三人后，本合同继续有效。

## 九、解除本合同的条件

## 十、违约责任

10-1 该房屋交付时存在缺陷的，甲方应自交付之日起的拾日内进行修复、逾期不修复的，甲方同意减少租金并变更有关租金条款。

10-2 因甲方未在该合同中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抵押或产权转移已受到限制，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负责赔偿。

10-3 租赁期间，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责任，致使房屋损坏，造成乙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10-4 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甲方擅自解除本合同，提前收回该房屋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_\_\_\_\_个月的租金做为赔偿。

10-5 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或者超出甲方书面同意的范围和要求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恢复房屋原状。

10-6 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乙方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_\_\_个月的资金做为赔偿。甲方可从租赁保证金中抵扣。保证金不足抵扣的，不足部分则由乙方另行支付。

## 十一、其他条款

11-1 租赁期间，甲方如需抵押该房屋，应当书面告知乙方，并向乙方承诺该房屋抵押后当事人协议以折价、变卖方式处分该房屋前\_\_\_日书面征询乙方购买该房屋的意见，并且处分该房屋须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办理。

11-2 若因政府调整规划等原因发生房屋拆迁，双方同意按照政府有关拆迁的规定协商处理善后事宜。

11-3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签字后立即生效。生效后的\_\_\_\_日内，由甲方负责按规定向上海\_\_\_\_区房地产交易中心办理登记备案，领取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并向乙方提供备案证明的复印件；本合同经登记备案后，凡变更、终止本合同的，由甲方负责在本合同变更终止之日起的\_\_\_\_日内，向原登记机构办理变更、终止登记备案手续。因甲方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或变更、终止登记备案的，所引起的法律纠纷，由甲方承担一切责任。

11-4 甲方应按照国家的规定向乙方提供租赁费发票。

11-5 甲方应按照国家 and 上海市政府的有关规定，在完成合同备案后的\_\_个工作日内负责与当地公安派出所签定治安责任保证书。乙方应全力协助办理好相关事宜。甲方也可以出具委托书，委托乙方办理相关事宜。

11-6 乙方保证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合法经营，保证不在本房屋内从事任何违反国家法令、法规的事情；乙方房屋符合消防安全条例；若乙方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而受到政府部门的处罚，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全部损失。

11-7 若乙方在本房屋内从事违法活动而受到政府部门的处罚，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

11-8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本合同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及其补充条款和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铅印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11-9 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对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清楚明白，并愿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如一方违反本合同，

另一方有权按本合同规定索赔。

11-10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并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协商解决不成的，双方同意选择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方式解决。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国籍： 国籍：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注册证明/身份证号码： 注册证明/身份证号： 产权共有人(签字)：

住址： 住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签名盖章： 签名盖章：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签约地点： 签约地点：

经纪机构名称(盖章)：

# 商铺租赁合同法律规定篇四

出租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人代表：

法定住址

承租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人代表：

法定住址：

本合同双方鉴于：

（三）双方经过友好协商，依据《建造租赁合作协议书》签订本合同。

## 第一章 词语涵义及合同文件

### 第一条 词语涵义

本合同用词用语除文本另有明确的文字说明外，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涵义：

（二）物业管理合同：双方当事人为确定租赁物的物业管理事项签署的《物业管理合同》；

（六）商业广场：即成都万达商业广场，是指甲方根据本合同第二章的约定，在成都市二环路东五段[x]号建造的全部建筑物群。即使该楼房因行政区划调整发生街道名称变更，或者甲方改变楼宇（群）名称，只要是本合同附件规划文件所确定的建筑物群，即是本合同所称商业广场。

（七）百货超市：是指在下述经营范围的商业销售、服务行为：日用百货；服装鞋帽；服饰系列配套商品；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化妆品及卫生用品；其他日用品（钟表、眼镜、箱包、灯具）；工艺美术品；家用电器（含小家电）；五金交电；文教用品；厨房设备；卫生洁具；日用杂货；中西餐饮；食品；粮食及其制品；副食品；水产品；蔬菜；水果；烟；酒；代客服务（除专项规定外），常用药品；计划生育药具等。

（八）本出租楼：是指商业广场百货楼地下二层至地上四层部分；

（十二）交接日：本合同甲方向乙方交付租赁物的时间；

（十三）起租日：本合同关于租赁期限的起算、租金开始计算的时间；

（十四）准备期：乙方在进入租用房屋后，为开店准备的期间；

（十五）租金：在本合同履行中发生，经双方约定支付的乙方使用租赁物的价款；

（十九）保证金：一方向对方支付的保证履行合同义务的经济担保；

（二十）翻修：协议双方按照约定，对房屋及附属物、设施进行的全面综合性修缮和改造，包括但不限于全面重新装修、结构调整、改造。

（二十一）不可抗力：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者其他不能归责于甲乙双方责任的爆炸、火灾、水灾、地震等自然灾害。



## 第二条 合同文件及其解释顺序

（一）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 1、《房屋租赁合同》；
- 2、《物业管理合同》；
- 3、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合同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等文书；
- 4、租赁物交接的书面文件和图纸；
- 5、构成合同一部分的其他文件；
- 6、当上述文件出现含糊不清的情况，而合作协议或者本合同签订前双方的其他合同文件（协议、纪要等）能够解释，这些文件可以作为本合同的解释依据。

（二）合同文件按照上述解释顺序仍出现含糊不清或者不能克服的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本合同履行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意见，依照第三十三条争议解决条款处理。

## 第三条 合同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标准和运用法律

（一）合同文件使用中文和日文译本，两种文体具有同等效力，但对合同文件的解释、说明则使用中国汉语普通话。

（二）适用合同文件的法律是中国国家的法律、法规以及国家相关主管部门的部门规章和行业规章，四川及成都市的地方性法规、规章。

## 第二章 租赁物

## 第四条 甲方租赁给乙方的租赁物

本合同租赁物是甲方商业广场约定区域的房屋、设施及相关权利，租赁物包括以下内容：

（一）用于计收租金的租赁物包括以下内容：

（1）租用房屋：（地下二层建筑面积约1,648.74平方米；地下一层建筑面积约9223平方米；一层建筑面积约8604.57平方米；二层建筑面积约8922.79平方米；三层建筑面积约8922.79平方米；四层建筑面积约9094.58平方米；屋面建筑面积约129平方米；公用面积约274.71平方米；以上面积合计46820.18平方米）。包括租用房屋紧急疏散楼梯、电梯、自动扶梯的占用面积（如图所示：附件6《万达项目iy占用面积分布表》表一）。

（2）专用卸货场，共计1277平方米，位于地下一层乙方租用房屋（货场）进出口处（如图所示：附件6《万达项目iy占用面积分布表》表二）。

（3）员工专用自行车停车场，实际面积约1500平方米，（包含一个约500平方米的夹层，按250平方米计算租金）位于地下一层（如图所示：附件6《万达项目iy占用面积分布表》表三），最终按照1250平方米计算租金。

最终以实测面积为甲方计收租金的面积依据，但无论任何测算方式，租用房屋二、三楼中部留空的天庭不计入面积，不收租金。在实测建筑面积测出之前，依据上述原则以图测建筑面积为依据计收租金。

2、不用于计收租金的租赁物包括以下内容：

（1）本出租楼外墙四个外立面各一个乙方店招位及外墙四个外立面广告位总面积三分之一的广告位（附件7《万达项目iy

广告分布及面积示意图》)。

店招具体位置及大小(在乙方提供的店招尺寸的基础上)以政府主管部门最终批复的结果为准(附件8《万达项目iy店招设计示意图》)。

(2) 租用房屋乙方一楼商场出入口专用促销场地,面积分别为a□50平方米□b□50平方米(如图所示,附件9《万达项目iy专用促销场地分布图》)。

乙方专用促销场地的面积是指乙方举办促销活动时,搭建舞台、陈列商品等乙方实际占用面积,不包含顾客、流动人员的占用面积。

(3) 甲方将在商业广场内为乙方设置形象标志(鸽子塔);(具体尺寸、位置、布局见附件11《万达项目iy鸽子塔设计图》)。

(4) 本出租楼外墙四个外立面分别布置、安装的乙方鸽子标志形象广告小灯箱(具体分布位置、布局、大小尺寸见附件12《万达项目iy鸽子灯箱分布图》《万达项目iy鸽子设计图》)。

(5) 本出租楼乙方专用设施,租用房屋内部所有设施、墙面、空间,租用房屋外部门框、门眉、门房通道。

第五条,为保证乙方正当行使租赁权,乙方享有与承租权有关的下列物用权

(一) 本出租楼设施的使用权。包括但不限于使用本出租楼的排污、排水、供水、供电、燃气、通讯、空调、计算机线路、设施、设备。

(二) 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使用商业广场室外停车场、地下停

车场、自行车停车场地（包括但不限于出入通道及设施等）以及它们和甲方专用货场与本出租楼外出入的通道、空地。

（三）按照本合同约定对本出租楼的屋面、楼梯井、墙面及其空间的使用权。

（四）在不妨碍商业广场内的其它商家对商业广场公共部分按照该设施本身的设计功能或用途正当使用的条件下，乙方有权优先、优惠利用本出租楼及商业广场的空地、空间和设施进行商品促销、商业宣传或者广告活动的权利。

（五）其他设施及权益，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为行使租用部分的租赁权而应当享有的本出租楼沿街人行道、空地的通行、用地，租用部分的采光、通风、通行；租用房屋水电、空调、通讯线路设施的维护保养的通行、用道权利。

### 第三章 交接、进入、验收、租赁期限

#### 第六条 租赁物的交付条件

（一）甲方向乙方交付租赁物应当具有下列条件：

（3）除甲方、本出租楼的建筑商必要的监管和个别收尾工程需要外，乙方没有任何法律上和事实上的限制与妨碍可以自由进入本出租楼。

（4）甲方在商业广场与乙方租赁物相邻物的建设活动，不存在影响乙方进驻、装修与经营的事实与行为。

（二）甲方在本合同第九条约定的起租日前完成下列事项：

（1）完成所有收尾工程施工事项，甲方及施工单位工程建设人员全部离开，所有因建

# 商铺租赁合同法律规定篇五

联系电话：\_\_\_\_\_

乙方（承租方）：\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甲方同意将自己的产权商铺出租给乙方，双方在法律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制定如下协议：

## 一、房屋地址

甲方出租的商铺坐落于\_\_\_\_\_，建筑面积\_\_\_\_平方米。

## 二、租赁期限

双方商定房屋租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承租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方可以中止合同，收回房屋

- 1、承租方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 2、承租方利用承租房屋进行违法经营及犯罪活动的；
- 3、承租方拖欠租金累计达天的，并赔偿违约金元。

合同期满后，如出租方仍继续出租房屋，承租方享有优先权。但租金按当时的物价及周围门市租金涨幅，由双方协商后作适当调整。

## 四、租金及交纳方式

1、每年租金为人民币\_\_\_，大写：\_\_\_元整。

2、承租方以现金形式向出租方支付租金，租金暂定为每年支付一次，并必须提前一个月时间，于年月日前交至出租方。

3、承租方必须按照约定时间向甲方缴纳租金，如无故拖欠，甲方将有权向乙方每天按实欠租金的%加收滞纳金。

## 五、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出租方将房屋交给承租方后，承租方的装修及修缮，出租方概不负责，其经营情况也与出租方无关；租期结束或中途双方协商解除合同，承租方不得破坏已装修部分及房屋架构。

## 六、各项费用的缴纳

1、物业管理费：乙方自行向物业管理公司交纳；

2、水电费：由乙方自行缴纳；（水表底数为\_\_\_度，电表底数为\_\_\_度，此度数以后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直至合同期满）。

3、维修费：租赁期间，由于乙方导致租赁房屋的质量或房屋的内部设施损毁，包括门窗、水电等，维修费由乙方负责。

4、使用该房屋进行商业活动产生的其它各项费用均由乙方缴纳，（其中包括乙方自己申请安装电话、宽带、有线电视等设备的费用）。

## 七、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承租方出卖房屋，须提前3个月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2、租赁期间，乙方如因转让或其他原因将房屋转租给第三方

使用，必须事先书面向甲方申请，由第三方书面确认，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取得使用权的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事乙方，享有原乙方的权利，承担原乙方的义务。

## 八、违约金和违约责任

1、若出租方在承租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或租给他人，视为甲方违约，负责赔偿违约金\_\_\_元。

2、若乙方在甲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视为乙方违约，乙方负责赔偿违约金\_\_\_元。

3、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视为违约，应支付违约金\_\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损坏的，还应负责修复或赔偿。

## 九、免责条件

若租赁房屋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损毁或造成承租人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租赁期间，若乙方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不能使用租赁房屋，乙方需立即书面通知甲方。

## 十、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如出现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在法律的基础上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二、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1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1份。

甲方（签章）：\_\_\_\_\_

乙方（签章）：\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 商铺租赁合同法律规定篇六

合同编号：

出租方(甲方)：深圳市国土房产物业管理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地址：

承租方(乙方)：

地址：

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号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座落于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梅山苑\_\_\_\_\_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建筑面积共\_\_\_\_\_平方米。

第二条乙方租用出租房屋的期限为\_\_\_\_\_年\_\_\_\_\_个月，即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三条 乙方可将出租房屋作\_\_\_\_\_用途。

甲方保证出租房屋能够作上述用途使用，并符合国家有关消防安全规定。



乙方将出租房屋用于其他用途的，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改变房屋用途的报批手续。

第四条甲方保证第三条所列出租房屋的用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

乙方保证在出租房屋使用过程中的行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

第五条出租房屋的单位租金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月租金总额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第六条甲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

甲方迟于前款时间交付出租房屋，乙方可要求将本合同有效期顺延，双方应书面签字确认。

第七条甲方交付出租房屋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贰个月租金数额的租赁保证金，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甲方收取租赁保证金，应向乙方开具收据。

第八条租赁期间，乙方每月应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物业管理费、房屋本体维修基金及其它应缴费用。

第九条双方同意以委托建设银行托收为结算方式，乙方保证每月五日前其托收账户内有足够的金额支付应缴甲方的各项费用。

每月五日后第一个工作日为乙方应缴甲方的各项费用的银行托收日，托收不成功的租户可于托收日后的第三个工作日到甲方业务大厅缴纳现金，并承担由托收日后的第一日起计的

应缴费用每日千分之三的滞纳金，并且在乙方滞纳期间，甲方有权进行督促，有权停止水、电供应。

第十条甲方应保证房屋及其内部设施的安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规定要求。乙方应正常使用并爱护房屋内部的各项设施，防止不正常损坏。合同终止时，乙方应当按时交回房屋并保证房屋及内部设施的完好(属正常损耗的除外)，同时结清应当由乙方承担的各项费用，在结清费用后甲方向乙方返还保证金。

第十一条乙方在出租房屋使用过程中，如出租房屋及内部的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的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有效措施;甲方应接到乙方通知后拾日内进行维修;甲方拒不维修的，乙方可经合同登记机关鉴证后代为维修。

本条维修的费用由甲方承担。但因乙方使用损坏的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出租房屋及其内部的设施出现损坏或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及时维修或赔偿。乙方拒不维修或赔偿，可经合同登记机关鉴证后，由甲方代为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确因需要对出租房屋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的，须报请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并及时通知乙方后方可进行，甲、乙双方应就此另行签订书面协议。

本合同有效期内，经甲方同意并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乙方可对出租房屋进行装修。甲、乙双方应就此另行签订书面协议。乙方不得因装修或其它原因改变房屋结构，否则视为违约。

第十四条乙方不得擅自将出租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于他人，否则视为违约。

第十五条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需转让出租房屋的部分或全部的，应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

出租房屋转让他人的，甲方应保证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六条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自动解除：

(一) 发生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二) 政府决定征用，收购、收回或拆除租赁房地产；

(三)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第十七条按本合同规定应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或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收回房屋，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赔偿：

(一) 乙方拖欠租金及其它各项费用达壹个月；

(二) 未经甲方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乙方擅自改变出租房屋用途的；

(四)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乙方将出租房屋进行装修；

(五) 乙方擅自将出租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他人。

甲方依据上述情形单方解除合同的，应当书面通知乙方迁离并收回出租房屋，乙方预交款项有结余的，应当将余款退还乙方。但保证金无权要求退还。

第十八条因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向乙方赔偿：

(一) 甲方迟延交付出租房屋壹个月以上；

(二)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约定，使乙方无法按其用途继续使用出租房屋；

乙方因上述理由单方面解除合同的，应当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及时迁离出租房屋，并有权要求甲方返还保证金以及退还多收的预交款项。

第十九条 本合同有效期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出租房屋的，应于有效期届满之日前壹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甲方同意续租，应重新订立合同办理有关手续。甲方不同意续租，则本合同到期后自动解除。

第二十条 乙方应于租赁期届满之日迁离出租房屋，并将其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出租房屋的，甲方可没收租赁保证金，并且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甲方有权停止为乙方提供配套服务，包括水、电供应等。

第二十一条 乙方擅自将出租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他人的，应向甲方交付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转租房屋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壹佰伍拾元。同时甲方有权按十七条的规定解除合同。

乙方需提前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说明理由，经甲方同意并支付其相当于乙方所租房屋一个月租金的补偿费用方可解除本合同；如乙方拒不支付补偿费用，甲方可从租赁保证金中扣除。

第二十三条 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所定的义务造成对方损失的，应向对方赔偿实际损失。

第二十四条 乙方承诺遵守“梅山苑住户公约”、“梅山苑房屋租赁管理办法”、各项物业管理规章制度及其它与甲方达成的涉

及所租房屋的协议，否则视为违约。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条款，甲乙双方均须自觉履行，如有违约，按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第二十六条甲、乙双方就本合同未尽事宜，可另行协商作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须到原合同登记机关鉴证后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七条甲、乙双方就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可提请本合同登记机关调解或：向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八条本合同以中文为正本文字。

第二十九条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各执壹份，合同登记机关备案壹份，有关部门执壹份。

第三十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年 月 日

登记人(签章)： 合同登记机关(签章)：

年 月 日

第二十二条款甲乙双方应全面履行本合同所定各项义务，不得无故解除合同。

甲方需提前解除合同，应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退还租赁保证金，并支付一个月房租金额的补偿金给乙方方可解除合同。

## 商铺租赁合同法律规定篇七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租赁合同，并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将洪梅汽车站商铺\_\_\_\_间租个乙方作为\_\_\_\_合法经营场地，商铺位于\_\_\_\_编号为\_\_\_\_建筑面积\_\_\_\_平方米。

二、租凭期限为\_\_\_\_年，从20xx年xx月xx日至20xx年xx月xx日止，合同期满后，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可优先续租，但必须提前一个月与甲方签订新的租赁合同，否则视为放弃优先权。

三、20xx年xx月xx日至20xx年xx月xx日为免租期，每月租金按建筑面积40—50元平方米计算，每月计付租金\_\_\_\_元。租金采用按月支付方式，并于当月5日前缴清，逾期按每日2%计付滞纳金，第二年做适当调整。

四、管理费按人民币2元平方米月，合计为\_\_\_\_元。（此费用包括治安管理费、卫生绿化、公共设施等）管理费在免租期内不得减免，并于当月5日前交清。

五、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在当月内向甲方交纳租凭商铺押金\_\_\_\_元人民币（每个铺面），押金用以保障乙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合同期满后不计利息如数退还，如果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没收押金作为违约金，并负责赔偿甲方的损失。

六、乙方经营期内所有的费用或按有关规定应付的其它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以上所收的一切费用都不含税，甲方收取后应向乙方出具收据。乙方所用的水费按\_\_\_\_元吨，电费按\_\_\_\_元度。

七、本合同期满双方不再续约的或者合同期间终止合同关系的，乙方须在\_\_\_\_天之内将铺面交还甲方，交还时应当恢复原貌（如间墙、门窗、管道等），否则应当支付恢复原貌的费用，同时乙方负责自行清理所有杂物，并搞好卫生，租赁物内的装修材料（包括水管、电线、隔楼、门窗等）无偿归甲方所有。

八、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如建、翻修、不得改变原建主体结构 and 面局。租赁期间由乙方负责维修、保养，乙方必须配备防火器材，消除安全隐患。

九、乙方签订本合同后，因经营需要装修店铺的，须向甲方有关部门登记备案，执行并遵守甲方的有关部门规定（如统一制做招牌、用电安装等），并在合同生效之日起30天内完成装修，并于\_\_\_\_日必须正常开门营业，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押金，收回商铺。营业期间非特殊情况不得连续三天关门，否则视为违约。

十、甲方可以协助乙方办理相关证照，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一、乙方应该按照约定时间缴纳各项费用，否则甲方有权停止对乙方的供水供电等，因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负。甲方下达书面催缴通知后仍不履行的，则视为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无偿收回商铺及附属的设施设备及装修材料，且押金不予退还，并保留追收滞纳金的权利。

十二、乙方在本合同签订一年之内不得将物业转让，以后如确需要转让租赁权应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由甲方收取500元的转让手续费后方可办理转让手续，否则视为违约，则按违

约处理。

十三、合同期内，乙方必须依法经营，遵守法律法规及《x治安管理条例》等，必须消除各种安全隐患，否则甲方有权责令乙方整改或终止合同并不作任何赔偿。

十四、本合同如有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以法律法规为准，不尽事宜，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或由仲裁委员会仲裁。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甲方代表：\_\_\_\_\_

乙方代表：\_\_\_\_\_

20xx年xx月xx日

## 商铺租赁合同法律规定篇八

承租方（乙方）：\_\_\_\_\_

根据《合同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得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标地：乙方自愿租赁甲方座落于\_\_\_\_\_于\_\_\_\_\_平方米，以用于\_\_\_\_\_。

二、租赁期限：房屋租赁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



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租金：房屋租金每年为\_\_\_\_\_人民币，第一年租金在签订合同的当日内一次性付清，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一次性交清第二年的租金，以现金方式支付。

四、房屋租赁期间所形成的债务概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五、租赁房屋的水电等齐全，租赁期间，乙方不得改变房屋内部结构。

六、在履约期间，乙方务必管理好房屋及设施，如有损失照价赔偿。

七、租赁房屋所发生的水、电、卫生等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支付。

八、如遇政府征购房屋，此合同自动终止，乙方支付甲方的剩余租金如数退还，甲方不予其它赔偿。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商铺租赁合同法律规定篇九

出租方(甲方)： 地址：

承租方：(乙方) 地址： 身份证号码：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合同。

合同内容如下：

第一条 甲方将坐落于深圳市区 房屋(总楼层为 层 号铺)出租给乙方使用。建筑面积共计 平方米。

第二条 乙方租用出租商铺的期限为 年 个月，即自 年 月 日止。

第三条 甲方将商铺租给乙方作： 用途使用。乙方将出租商铺用于其他用途的，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改变商铺用途的批报手续，并保证符合国家有关消防安全规定。

第四条 出租商铺的单位租金，月租金总额人民币(港币)元(大写)。

第五条 乙方应于每月日前向甲方交付租金，甲方应于年月

第六条 租赁期间，乙方负责支付商铺的水电费、卫生费、管理费。

第七条 乙方不预交费用满一个月的，甲方有权进行督促。乙方欠缴费满一个月的，甲方有权停止其有关设施的使用。双方另有约定的，按约定执行。

第八条 本合同规定允许保证金担保。甲方支付出租商铺时，可向乙方收取 个月租金数额的租赁保证金，即人民币(港币)。

第九条 甲方收取租赁保证金，应向乙方开具收据。

本合同约定烦人各项条款，甲乙双方均须自觉履行，如有一方违约，按法律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条 乙方应正常使用并爱护商铺内部的各项设施，防止不正常损坏。合同终止时，乙方应按时交回商铺，并保证商铺及内部设施的完好，同时结清应当由乙方承担的各项费用。

第十一条 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出租商铺及其内部的设施出现损坏或故障，乙方应负责及时维修或赔偿。乙方拒不维修或赔偿，由甲方代为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出租商铺或部分转租于他人。经甲方同意转租的，但转租终止期不得迟于原乙方的租赁期限，乙方并保证其受转租人不得将转租商铺再行转租。

第十三条 因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赔偿：

(一) 乙方拖欠租金

(二) 乙方所欠各项费用达

(三) 未经甲方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乙方擅自改变出租商铺用途的；

(四)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十条规定，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

(五)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乙方将出租商铺进行装修；

(六)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将出租商铺转租他人。甲方依据上述情形单方解除合同的，应当书面通知乙方迁离并交回出租商铺，乙方预交款项有结余的，应当将余款退还乙方。但甲方可不予退还保证金。

第十四条 本合同有效期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出租商铺的，应于有效期届满之日前 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甲方需将出租商铺继续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对出租商铺有优先承租权。甲乙双方就续租达成协议的，应重新订立合同，并到合同登记机关重新登记。

第十五条 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应于终止后商铺，并将其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出租商铺的，甲方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 乙方拖欠租金，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日乘以月租金的%。

第十七条 乙方擅自将出租商铺全部或部分转租他人的，应向甲方交付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转租商铺，面积每平方米每月(日)人民币(港币) (大写)。

第十八条 本合同壹式贰份，甲己双方各执壹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 商铺租赁合同法律规定篇十

代表人： \_\_\_\_\_

承租人（乙方）： \_\_\_\_\_

甲方\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将坐落  
在\_\_\_\_\_路\_\_\_\_\_号店铺出租给乙方，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关系，特订立如下合同：

一、租赁期限：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租期\_\_\_\_\_年。

## 二、租赁金额及付款方式：

乙方以月租人民币\_\_\_\_\_元，经营甲方店铺，付款办法：  
三年租金总额人民币\_\_\_\_\_元，在合同签订时交清。

## 三、租赁期间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在签订合同时须向甲方缴交店铺设施抵押金人民币\_\_\_\_\_元，押金不计息。
- 2、乙方拥有店铺经营、管理和使用权，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涉和侵犯。店铺的所有权和水电房籍及主水管至水表处理。
- 3、乙方经营店铺的一切费用（包括投资成本、水电费、店铺装修、税费及一切债务等）除店铺租赁税外概由乙方负责。
- 4、乙方应爱护店铺设施，如有或损坏，乙方应按市场价赔偿或负责修复。乙方如需对门店进行改装，须经甲方同意同意后方可讯息工期，基费用由乙方负责。
- 5、乙方必须遵守交通和公共秩序，保持店铺门前畅通和落实门前三包，如有违反，所造成的一切损失概由乙方负责。
- 6、乙方不得在租赁范围堆放带腐蚀性或危险性物品，否则造成一切后果均由乙方负责。
- 7、乙方应在国家法律政策允许的内经营，遵纪守法，服从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不得搞非法经营，否则造成后果由乙方负责。
- 8、乙方如需转包他人，应事先以书面报告甲方，甲方在接到报告后十五天内作出答复，并签订变更协议，转包他人仍按本合同条款执行。未经同意甲方擅自转包他人，按违约处理。
- 9、本合同不因甲方代表人变动而变更。

10、如因乙方人为或第三人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在租赁期内店铺如在租赁期内遇风灾地震自然灾害而造成重大损失，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本合同在履行中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 四、期满规定：

1、乙方应在期满前两天内搬迁完毕，近期将租赁范围交还甲方。

2、租赁届满，店铺的用水电设施无偿归甲方。

3、乙方在租赁期间装修的固定设施无偿归甲方，可动设施乙方必须在期满前五天内处理完毕，乙方应负责修复或按价赔偿。

4、乙方缴交甲方的押金，待双方交接清楚后由甲方付还乙方。

五、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双方必须共同遵照执行，任何一方不得违约或废止合同。如有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对方对方人民币元并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机关存查一份。

代表人：\_\_\_\_\_